

雪霸國家公園生態保護區外籍人士入園申請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 4 月 24 日營雪遊字第 1071000659 號訂定

中華民國 109 年 9 月 2 日營雪遊字第 1091001437 號修訂

中華民國 112 年 9 月 26 日營雪遊字第 1121005752 號修訂

- 一、內政部國家公園署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以下簡稱本處)為使申請進入本處園區進行登山活動之外籍登山遊客能提前規劃來臺行程，特訂定本作業規範。
- 二、保留期間及保留方式：
原則週日~週四，且不含國定連續假日，每日於七卡山莊、三六九山莊及九九山莊，各提供 24 個外籍保留名額。
- 三、申請資格：
外籍人士居住地必須為國外地址，不包含交換學生及居住本國之外籍人士。
- 四、申請隊伍及人數：
每隊原則為 12 人次，可另搭配本國籍隊員比例如以下說明：
(一)外籍隊員 1-5 位之隊伍，可有 1 位本國籍隊員。
(二)外籍隊員 6-10 位之隊伍，可有 2 位本國籍隊員。
(三)保留期間七卡山莊、三六九山莊及九九山莊外籍提前保留名額中，本國籍限額各 4 名。
- 五、申請期限：
活動行程結束日前 4 個月至入園日前 65 日提出申請，如申請未額滿將釋出予一般民眾申請。
- 六、申請方式：
統一採網路線上申請，請於申請期限內至「臺灣登山申請一站式服務網」網站提出申請，詳細申請方式與申請流程請參考「申請進入雪霸國家公園生態保護區許可注意事項」及其他相關規定申請並檢附資料。
- 七、其他未盡事宜，依國家公園法與公告禁止事項及本處申辦入園注意事項等相關規定辦理。